

第1典 历史文化
第2典 地域文化
第3典 民族文化

第5典 教化与礼仪学术
第6典

第7典 科学技术文艺
第8典

第9典 宗教与民俗
第10典 中外文化交流

中华文化
通志

第4典

【制度文化】

社会阶层
制度志

◎ 中华文化通志编委会编
◎ 上海人民出版社



李治安
孙立群 撰

中华文化
通志

第

4 典

【制度文化】

◎ 中华文化通志编委会编
◎ 上海人民出版社

社会阶层
制度志

《中华文化通志》编委会

编委会主任 萧 克

编	委	李学勤	宁 可	王 尧	刘泽华
		孙长江	庞 朴	陈美东	刘梦溪
		汤一介	姜义华	陈 昕	朱金元
		张国琦			

办 公 室 主 任 张国琦

办公室副主任 王科元

策 划 姜义华 张国琦

社会阶层制度志

作者简介

李治安,1949年生。历史学博士。南开大学历史系教授,兼任中国蒙古史学会理事。著有《元代分封制度研究》、《唐宋元明清中央与地方关系研究》、《中国古代官僚政治》(合著)等。发表论文30余篇。

孙立群,1950年生。南开大学历史系副教授,兼任中国社会史学会理事。合著有《中国古代史》、《士人与社会》、《中国图书事业史》。

总 序

中华文化绵延了五千年的历史,起伏跌宕;哺育着差不多五分之一人类的身心,灿烂辉煌。它坦诚似天,虚怀若谷,在漫长的岁月里,广袤的土地上,有过无私奉献四面传播的光荣,也有过诚心求教八方接纳的盛事。它和以直,健以稳,文而质,博而精,大而弥德,久而弥新,昂然挺立于世界各民族文化之林。

任何一个民族的文化,勿论东西,不分大小,都有它自己的土壤和空气,都有它自己的载体和灵性,当然也就都有它自己的长处和短处,稚气和老练。准乎此,任何一个民族的文化,都有它存在和发展的天赋权利,以及尊重异质文化同等权利的人间义务。每一民族都需要学习其他文化的各种优点,来推动自身发展;都应该发扬自身文化的一切优点,来保证自己的存在,缔造人类的文明乐园。

现在,当二十世纪的帷幕徐徐降落之际,为迎接新世纪的到来,中华民族正在重新检视自己,以便在新的世界历史发展中,准确地找到自己的地位。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这部百

卷本《中华文化通志》，便是我们为此而向新世纪的中国和世界做出的奉献。

《中华文化通志》全书共十典百志。

唐人杜佑著《通典》，罗列古今经邦致用的学问，分为八大门类，“每事以类相从，举其始终”，务求做到“语备而理尽，例明而事中，举而措之，如指诸掌”。《通典》的这一编纂方法，为我们所借用。《中华文化通志》分为十典：历代文化沿革典、地域文化典、民族文化典、制度文化典、教化与礼仪典、学术典、科学技术典、艺文典、宗教与民俗典、中外文化交流典。每“典”十“志”。历代文化沿革典十志，按时序排列。地域文化典十志，主要叙述汉民族聚居区域的地域文化，按黄河流域、长江流域、珠江流域排列。民族文化典十志，基本上按语系分类排列。中外文化交流典十志，按中国与周边及世界各大区域交往分区排列。其余各典所属各志，俱按内容排列。

宋人郑樵《通志·总序》有曰：“古者记事之史，谓之志。”“志者，宪章之所系。”指的是，史书的编纂关系到发掘历史鉴戒之所在，所以，编纂者不能徒以词采为文、考据为学，而应在驰骋于遗文故册时，“运以别识心裁”，求其“义意所归”，承通史家风，而“自为经纬，成一家言”。（章学诚《文史通义·申郑》）

本书以典、志命名，正是承续这样的体例和精神。唯本书为文化通志，所述自然是文化方面诸事，其编撰特色，可以概括为“类”与“通”二字。

“类”者立类。全书十典，各为中华文化一大门类；每典十志，各为大门类下的一个方面；每志中的“编”“章”“节”“目”，亦或各成其类。如此依事立类，层层分疏，既以求其纲目分明，论述精细，也便于得门而入，由道以行，俾著者、读者都能于浩瀚的中华文化海洋里，探骊得珠，自在悠游。

“通”者贯通。书中所述文化各端，于以类相从时，复举其始终，察其源流，明其因革，论其古今。盖一事之立，无不由几及显，自微至著，就是说，有它发生和发展的历史。弄清楚了一事物一制度一观念的演变轨迹，也就多少掌握到了它内在本质，摸索到了它的未来趋势。

“通”者汇通。文化诸事，无论其为物质形态的，制度形态的，还是观念形态的，都非孤立存在。物质的往往决定观念的，观念的又常左右物质的；而介乎二者之间的制度，固受制于物质与观念，却又不时反戈一击，君临天下，使制之者大受其制。其内部的诸次形态之间，也互相渗透，左右连手，使整个文化呈现出一派斑斓缤纷的色彩。中华文化是境内古今各民族文化交融激荡的硕果；境外许多不同种的文化，也在其中精芜杂存，若现若隐。因此，描绘中华文化，于贯通的同时，还得顾及如此种种交汇的事实，爬梳剔理，还它一个庐山真面目。此之谓“汇通”。

“通”者会通。“会”字，原义为器皿的盖子，引申为密合；现在所说的“体会”、“领会”、“会心”、“心领神会”等，皆由此得义。《中华文化通志》所求之通，通过作者对中华文化的领悟，与中华民族心灵相体认，与中华文化精神相契合。

这就是《中华文化通志》依以架构旨趣之所在。是耶非耶,知我罪我,恭候于海内外大方之家。

《中华文化通志》由萧克将军创意于1990年。1991年先后两次在广泛范围内进行了论证。1992年组成编纂委员会。十典主编一致请求萧克将军担任编委会主任委员,主持这一宏大的文化工程。1993年1月和1994年2月,全体作者先后齐集北京、广东花都市,研究全书宗旨,商定典志体例,切磋学术心得,讨论写作提纲。事前事后,编委会更多次就全书的内容与形式、质量与速度、整体与部分、分工与协作等问题,进行研究讨论。近二百位作者进行了创造性构思和奋斗式劳作。这项有意义的工作得到了中央领导同志以及各界人士的热情支持。编委会办公室承担了大量的日常工作。上海人民出版社承担了本书出版任务,并组织了高水准高效率的编辑、审读、校对队伍,使百卷本《中华文化通志》得以现今面貌奉献于世人面前。我们参与这一工作的全体成员带着兴奋而又惶恐的心情,希望它能给祖国精神文明建设大业增添些光彩,更期待着读者对它的不当和不足之处给予指正。

《中华文化通志》编委会

内容提要

本志系统探讨了古往今来的中国社会阶层制度,勾勒了夏商周、秦汉至明清、近代三个时期社会阶层制度的基本模式与阶段性演变,重点描述了各阶层或阶级的排列状态,各集团成员的地位、权利、义务、经济、文化、生活情况以及相关的法律规定。还着力考察了贯穿于各阶层或阶级集团内的服饰、宫室、车轿、爵位、户等、婚姻、丧葬庙祭等制度。进而揭示了中国社会阶层制度的多样性、局部流动性、政治支配性特点以及儒教、宗法等文化背景。本志构思严谨周密,内容丰富翔实,多有新意与创见,是国内第一部比较全面、深入地研究中国社会阶层制度的著作,具有重要的学术参考意义。

目 录

导 言	1
第一章 先秦的社会阶层制度	6
第一节 贵族等级与相关制度	8
一、贵族的构成	8
二、与贵族相关的若干制度	13
第二节 平民及相关制度	40
一、平民的构成	40
二、土地制度与平民	43
三、国人参政制	48
第三节 奴隶及相关制度	50
一、奴隶的来源、分类和役使	50
二、贵族对奴隶的占有制度	53
三、人殉和人祭制度	55
四、战国奴隶制度的变化	58
第四节 先秦社会阶层制度的特征	61
第二章 秦汉至明清的社会阶层结构、特征与相关制度	64

第一节 秦汉至明清的社会变迁	64
第二节 秦汉至明清社会阶层的基本结构与特征	66
一、秦汉至明清社会阶层的基本结构	66
二、秦汉至明清社会阶层制度的特征	74
第三节 与阶层相关的若干制度	89
一、服饰制度	89
二、宫室制度	98
三、车马舆轿制度	104
四、秦汉二十等爵制与唐代勋官制	110
五、户等制度	117
六、婚姻制度	120
七、丧葬庙祭制度	133
第三章 秦汉至明清的皇帝	141
第一节 皇帝的名号与礼仪	142
第二节 皇帝治理国家的诸项权力与乾纲独断	149
第三节 皇帝的私产库藏	154
第四节 皇帝的衣食起居、婚姻和教育	158
第五节 皇位继承与宗法制	161
第四章 秦汉至明清的皇室贵族与异姓贵族	164
第一节 皇室贵族	165
一、皇室贵族的爵位等第及承袭	166
二、皇室贵族的封国与食邑	173
三、皇室贵族的岁禄、养赡钱粮与土地占有	178
四、皇室贵族的总兵、辅政及政治禁锢	184
五、皇室贵族的婚姻、教育与文化成就	191

六、皇室贵族的身分地位及其与皇权的关系·····	195
第二节 异姓贵族·····	201
一、异姓贵族的封爵等第与承袭·····	201
二、异姓贵族的食邑、岁禄等特权·····	212
三、异姓贵族的任官特权·····	217
第五章 秦汉至明清的官僚、士人和士族·····	225
第一节 官僚·····	226
一、官僚制度的形成·····	227
二、官僚的秩品阶位等第·····	229
三、官僚的俸禄、土地占有与经济状况·····	233
四、维持官僚特权的制度·····	245
五、官僚对皇权的隶属与依附·····	252
第二节 士人·····	255
一、汉代的弟子员与太学生·····	255
二、科举制度下的士人·····	257
三、士人的社会地位·····	262
第三节 魏晋南北朝的士族·····	266
一、士族的形成·····	266
二、士族的谱牒、标准和内部构成·····	268
三、士族的特权与相关制度·····	270
第六章 秦汉至明清的庶民地主与寺院地主·····	277
第一节 庶民地主·····	278
一、庶民地主的构成·····	278
二、庶民地主的土地占有与经营方式·····	281
三、庶民地主的社会地位·····	292

第二节 寺院地主·····	299
一、寺院地主的土地来源·····	299
二、寺院地主的经营方式·····	303
三、僧官制度及寺院地主的特权·····	305
 第七章 秦汉至明清的自耕农、佃农与雇工 ·····	310
第一节 自耕农·····	311
一、自耕农的构成、土地占有及变化 ·····	312
二、自耕农的赋役负担·····	316
三、自耕农的法律地位和部分成员的升降流动·····	322
第二节 佃农·····	324
一、封建地租诸形态与佃农所受的经济剥削·····	325
二、佃农的身分及其与地主的不平等关系·····	329
三、佃农的法律地位·····	334
四、包佃、押租及其对佃农身分的影响 ·····	336
第三节 雇工·····	338
一、雇工的劳作与生活状况·····	338
二、雇工的身分及其与雇主的关系·····	342
三、雇工的法律地位·····	346
 第八章 秦汉至明清的商人与手工业者·····	349
第一节 商人·····	349
一、商人的类别、构成与经营方式 ·····	350
二、商人对于手工业、土地的兼营及官僚的经商 ·····	359
三、官府抑商政策与商人社会地位的演化·····	363
第二节 手工业者·····	367
一、官府工匠的服役、待遇及组织管理 ·····	368

二、私人手工业者的经营状况与封建义务·····	375
-------------------------	-----

第九章 秦汉至明清的奴婢贱民····· 386

第一节 奴婢····· 387

一、奴婢的名称、类别与来源·····	387
--------------------	-----

二、奴婢的役使及生活状况·····	390
-------------------	-----

三、奴婢的法律地位·····	396
----------------	-----

四、奴婢的买卖与转让·····	400
-----------------	-----

五、奴婢的放免·····	403
--------------	-----

第二节 其他贱民····· 407

一、杂户·····	407
-----------	-----

二、官户·····	409
-----------	-----

三、乐户·····	409
-----------	-----

四、厶户·····	411
-----------	-----

五、丐户·····	412
-----------	-----

第三节 少数民族政权下的若干特殊低下身分者····· 415

一、北魏的“平齐民”·····	415
-----------------	-----

二、辽、元二朝的“投下户”(“头下户”)·····	416
---------------------------	-----

三、辽、金的“二税户”·····	418
------------------	-----

四、金、元的“驱”与“驱口”·····	420
---------------------	-----

五、清代的“阿哈”与“辛者库”·····	422
----------------------	-----

第十章 近代社会阶级形态····· 426

第一节 近代社会变革与新式阶级关系的形成····· 426

第二节 地主····· 428

一、地主所有制的延续·····	428
-----------------	-----

二、租佃制与其他经营方式·····	431
-------------------	-----

三、政治态度·····	437
第三节 农民·····	439
一、自耕农·····	439
二、佃农·····	441
三、雇工·····	444
四、富农·····	446
第四节 新旧军阀·····	448
一、旧军阀·····	449
二、新军阀·····	451
第五节 资本家·····	454
一、买办资本家·····	454
二、官僚资本家·····	462
三、民族资本家·····	469
第六节 工人·····	480
一、工人的产生与构成·····	481
二、工人的经济待遇·····	483
三、工人所受的各种压迫·····	485
第七节 旧士绅与新型知识分子·····	486
一、旧士绅的分化瓦解·····	486
二、新式学生和留学生·····	492
三、新型文教科技工作者·····	498
参考文献·····	502

导 言

古往今来,社会结构核心部分的群体集团主要是阶级、等级和阶层。简而言之,阶级是因占有生产资料等情况而在社会结构中处于不同地位的集团。等级,又指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一定的社会集团。这些集团所拥有的权利、义务及资格,直接由国家的成文法或不成文法来规定。阶层,通常指在某一阶级或等级内因经济和政治地位不同而分成的若干层次。“阶级”与“等级”两词,在古代汉语中常因含义相近而混同使用。如《三国志·吴书·顾谭传》云:“臣闻有国有家者,必明嫡庶之端,异尊卑之礼,使高下有差,阶级逾邈。”此处的“阶级”,严格地讲,是等级的意思。然而,在现代人看来,阶级与等级的区别及联系却是比较清楚的。阶级是由经济关系及地位所确定的。阶级差别不取决于法律特权,而在于实际的经济条件。等级是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阶级的特定表现。法律明文规定人与人之间政治、社会地位的不平等,是等级的本质。在前资本主义社会,阶级关系通常是以等级及其内部的等第阶层的形式表现出来的。资本主义社会建立后,赤裸裸的阶级关系才正式登场。如书名所示,本志所研究的社会阶层等级制度,就是古往今来社会阶层、等级或阶级的基本状况与制度。具体内容包括:阶层、等级或阶级的排列状态,各集团成员的地位、权利、义务、经济、文化、生活情况以及相关的法律规定,等等。

中国社会阶层制度的研究,是个跨越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等领域的综合性课题。二十世纪以来,它一直受到学术界的较多关注,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较有代表性的是:李亚农《中国封建领主制与地主制》^①,葛承雍《中国古代等级社会》^②,南开大学历史系中国古代史教研室《中国古代地主阶级研究论集》^③,《历史研究》编辑部《中国封建地主阶级研究》^④,余英时《中国知识阶层史论》^⑤,刘泽华《士人与社会》先秦卷、秦汉魏晋南北朝卷^⑥,毛汉光《两晋南北朝士族政治之研究》^⑦,田余庆《东晋门阀政治》^⑧,蒙思明《元代社会阶级制度》^⑨,李季平《唐代奴婢制度》^⑩,韦庆远等《清代奴婢制度》^⑪,经君健《清代社会的贱民等级》^⑫。此外,在冯尔康《中国社会结构的演变》^⑬和乔志强《中国近代社会史》^⑭中,也有商、周、秦、汉、唐、宋、元、明、清、近代阶层等级的较系统论述。我们这部《社会阶层制度志》拟在广泛吸收前人成果的基础上,较为系统地阐述上古至民国4000余年的社会阶层制度。

与有关著作相比,本志的内容、撰写体例及研究方法,力求在如下四方面略有新意:

-
- ①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61 年版。
 - ② 陕西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
 - ③ 南开大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 ④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 ⑤ 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 1980 年版。
 - ⑥ 天津人民出版社 1988 年、1992 年版。
 - ⑦ 台湾学术著作奖助会 1966 年版。
 - ⑧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 ⑨ 哈佛燕京学社 1938 年版。
 - ⑩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 ⑪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 ⑫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
 - ⑬ 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
 - ⑭ 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